

專案質詢

8-2-2-0478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2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日前「代理孕母」再成輿論爭議話題，特表芻議。這是當今台灣社會仍然無法開竅的一個盲點，凡事寧可道德勸善，不敢制度興利。很多題目把道德高度推到凡人「可望而不可及」的地步，但卻枉顧因現實需要而引發的社會問題。代理孕母議題討論已久，衛生署在民國 94 年就曾研擬「代孕人工生殖法」草案，當時就有醫界人士認為內容保守，重防弊和規範，未從協助病人的角度出發。但縱然如此都還抵不過倫理的爭議，復加因仲介和費用的顧慮，最後不了了之。然歷多年後的現實面；則是很多夫婦花大錢私下或赴海外尋求協助，主管機關、醫界及所謂之「衛道人士」不會不知道，那麼；不管是否合法，既然一定會有人偷跑，那真的還不如坦然面對溝通、研討或開放好好管理。代理孕母只是諸多社會爭議之一。「道德化」是台灣社會喜歡戴的面具，言語道德及慈善或尚，但掩蓋了社會很多陰暗面和真實人生的需求。若政府凡事只政治正確，徒放言道德而怯於制度興利，那是否不有解決問題，也直指社會偽善的一面，讓台灣墜入偽善的泥沼，政府可以假裝視若無睹嗎？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代理孕母只是諸多社會爭議之一，撇開道德的意識形態之爭，代理孕母市場之所以可以成形，表示生育和「母職」的分離已漸入人心，單親爸爸、家庭主夫或聘請代理孕母協助生育者等，都是越來越普遍的家庭形式。現實如此，造成的原因可能是由於不孕症的案例增

## 立法院第 8 屆第 2 會期第 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加、離婚率與失業率的提高等，只要不將維持異性戀小家庭作為絕對目標，那麼其帶來的後果，也有「進步」的一面：即負責生育工作的女性，不必然要負擔養育之責，可以有更多不同的人生選擇。

- 二、對代理孕母最常見的批評，就是將「女性的身體工具化」，或是「物化女性」，但是，工具化之所以會被認為是負面的詞，主要是它將有自主性的人，變成受人操控的工具，且「物化」的本意主要是指對個人自主性的否定，而非身體的工具化使用或曝露。代理孕母在性別的意義上，可視為一種解放政治，如同其他家務工作，像是烹飪、照顧、整潔、養育等家務工作在歷史上的工具化或商品化，都使一部分的女性得以走出家門，進入職場與公領域。因此，代理孕母所帶來的技術與社會、性別與階級問題的反思，應遠勝於家庭倫理和道德的討論。
- 三、代理孕母議題討論已久，衛生署在民國 94 年就曾研擬「代孕人工生殖法」草案，當時就有醫界人士認為內容保守，重防弊和規範，未從協助病人的角度出發。但縱然如此都還衝不過倫理的爭議，又卡在仲介和費用的顧慮，最後不了了之。現實面則是很多夫婦花大錢，私下或赴海外尋求協助，但既是偷跑，政府反而可以假裝看不見了。這是當今台灣仍無法開竅的一個盲點。或許受禮教傳統影響，加以「小人喻於利」的印象，凡事寧可道德勤善，不敢制度興利。很多題目把道德高度推到凡人「可望而不可即」的地步，尤其道貌岸然不准言利，對社會需求卻恍若未聞。
- 四、不可諱言；代理孕母確實有諸多待爭取共識及解決的問題，諸如對代理孕母而言，商業買賣與非營利協助生育的分際；代理孕母的健康及法律保障；懷孕時及生產後的心情調適，和可能發生的親情割捨問題。對人工生殖子女來說，對代理孕母的「知權」和情感問題，以及人工生殖子女在法律上明確定位和應有的保障。在社會層面方面，當需求面增加到一定程度而合法管道未能配合時，可能轉入地下衍生更多的問題。但既然不管是否合法，一定會有人偷跑，還不如開放好好管理。政府若凡事只求政治正確，徒放言道德而怯於制度興利，那是否反讓台灣墜入偽善的泥沼？代理孕母制度開放與否的問題，應從不同層面考量，但政府假裝不見的心態殊值可議！